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四期)发行结果公告

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发行人")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8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(2024)60 号文注册。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四期)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发行规模为不超过(含)15 亿元。根据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四期)发行公告》,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,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。

本次债券发行时间自 2025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3 日,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,最终实际发行数量为 15 亿元,票面利率为 1.98%,认购倍数为 3.06 倍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 5%的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

承销商及其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

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符合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(2023年修订)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(2023年修订)》及《关于规范公司债券发行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各项有关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四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)

发行人: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(公章)
2025年11月13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四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)

主承销商: 五元

(公章)

2025年11月13日

401040372